

附件 1

第八屆教育部獎助研發特殊教育教材教具競賽

「身心障礙類」複審時間及場地說明

- 一、複審日期：114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8:00 至 17:00
- 二、複審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綜合教學大樓（B1 第六會議室、國際會議廳）
- 三、各組報到時間如下：
 - （一）學前教育組，第一時段 8:00-8:30，第二時段 10:00-10:30
 - （二）國民小學組，8:00-8:30
 - （三）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組，12:00-12:30
- 四、作品發表說明如下：

- （一）請各組親自攜帶實物作品及作品說明至複審地點，如選擇郵寄方式，請於 114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前送達承辦單位，並為避免作品移動時損壞，請自行加裝保護措施。如運送過程有損傷、遺失或逾時送，相關責任請參賽者自行負擔。
- （二）作品說明以直式規格固定在一塊硬式展示板上（如圖 1），承辦單位提供每組 B1 硬式展示板（707×1000mm）一塊，無痕膠帶一卷，如發表需要使用電腦或平板，請自行攜帶相關設備，且當日如有用餐需求請自理，本單位不另行提供。
- （三）請各組參賽者（限申請人及列名共同作者）依通知時間準時到場說明並回答評審委員對作品創作之提問，每組審查時間為 8 分鐘（包含作品發表說明約 5 分鐘及評審提問約 3 分鐘），現場有專人按鈴計時與引導入場，如未到場者視同放棄相關權利。
- （四）各組報告時間順序請參閱附件（如附件 1）。



圖 1 硬式展示板

五、發表場地配置圖及說明：

- （一）第六會議室之場地環境（如圖 2）及場地配置圖（如圖 4）。
- （二）國際會議廳之場地環境（如圖 3）及場地配置圖（如圖 5、6）。
- （三）當日每組桌面放至各參賽組別桌牌，椅子皆會清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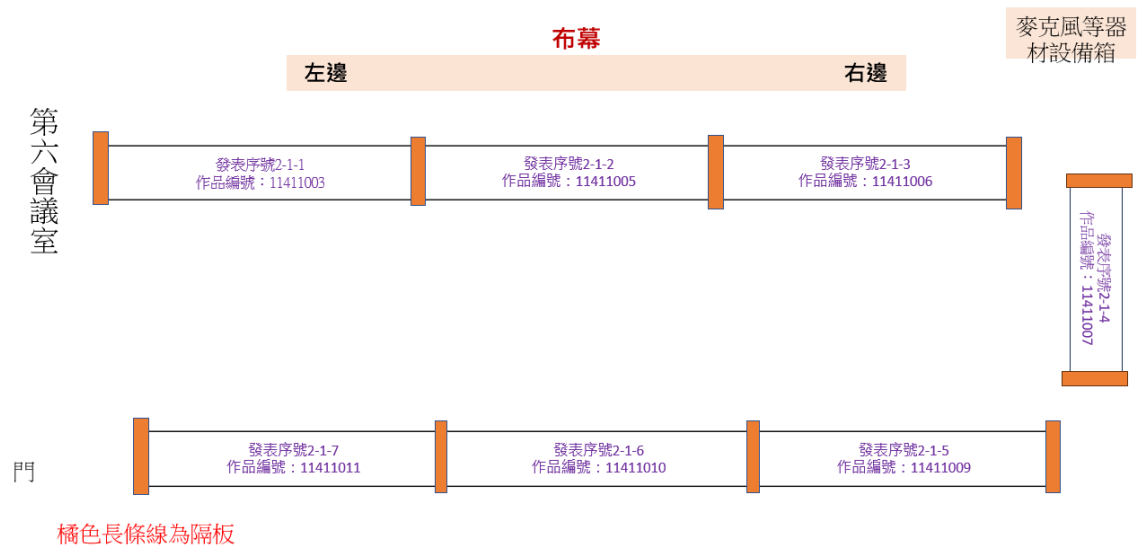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第六會議室 場地環境



圖 3 國際會議廳 場地環境

身心障礙類 學前教育組 會場配置圖(第一時段)



身心障礙類 學前教育組 會場配置圖 (第二時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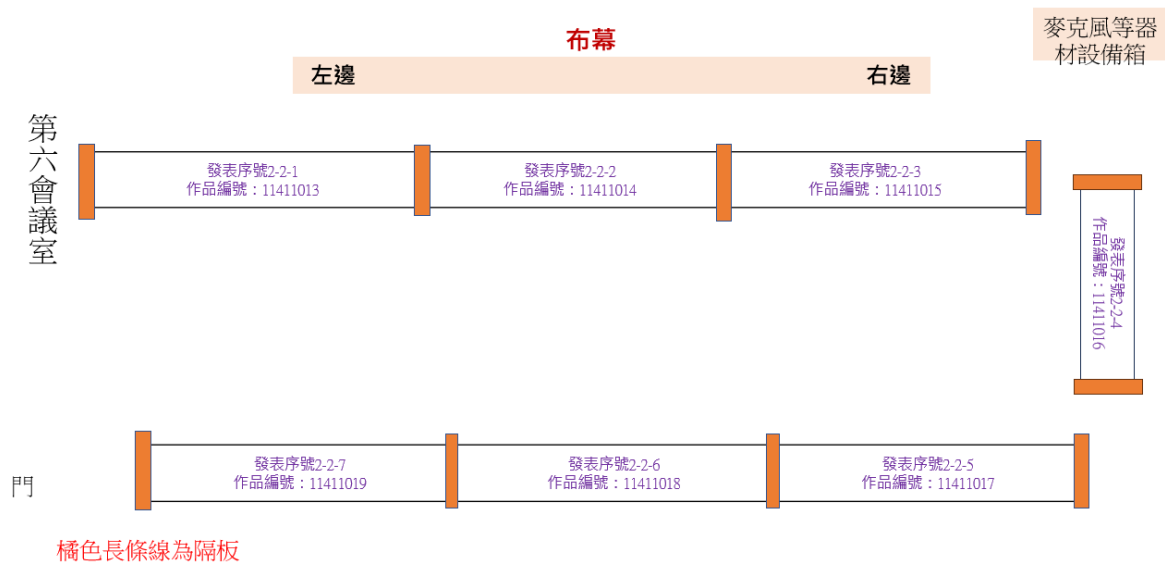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 第六會議室場地配置圖（學前教育組）

身心障礙類 國民小學組 會場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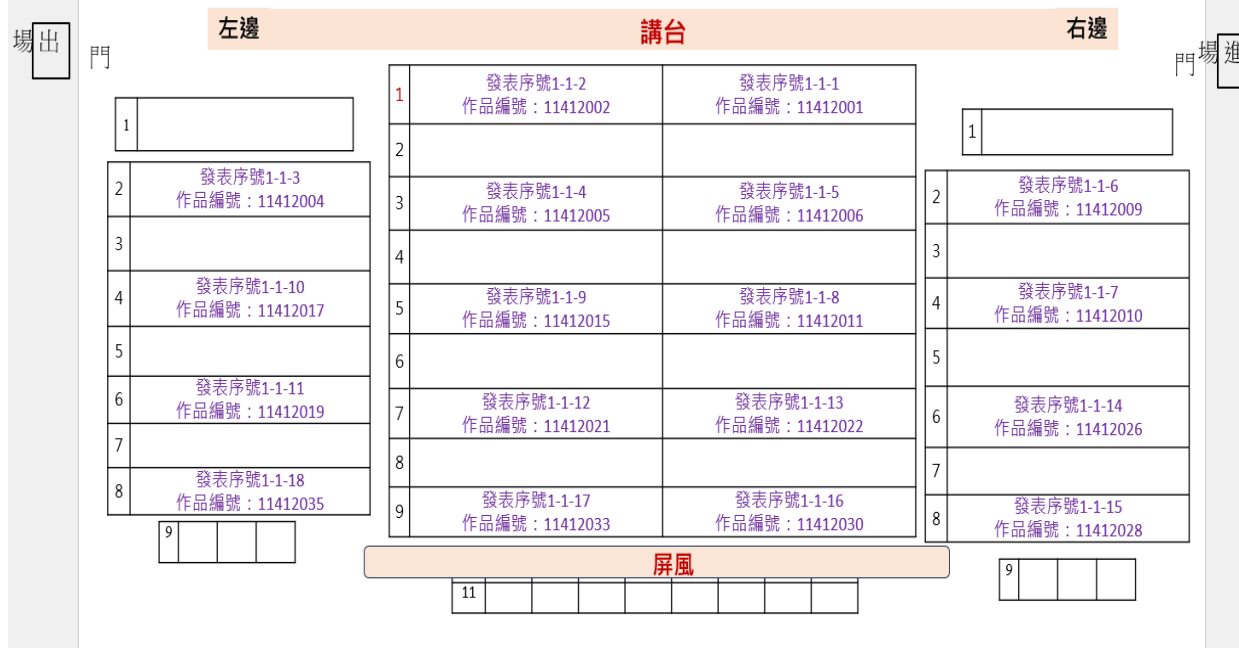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 國際會議廳場地配置圖（國民小學組）

身心障礙類 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教育學校組 會場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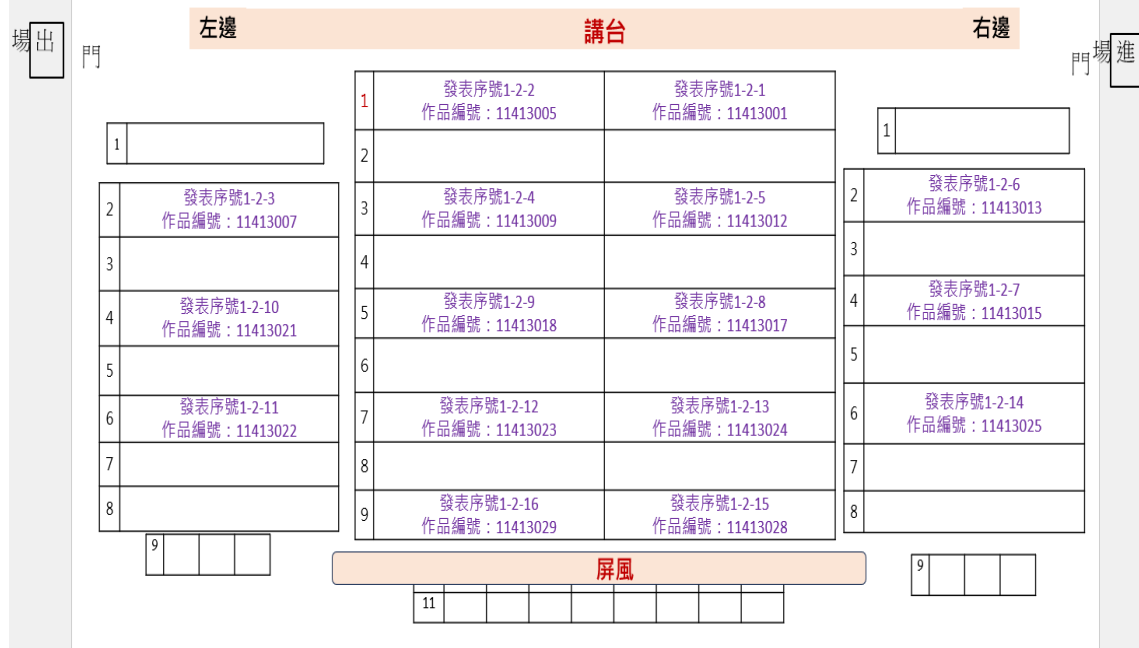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 國際會議廳場地配置圖（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組）